

附件 1

## 健康钦州行动主要任务分工

序号	主要任务	职责分工
1	实施健康知识普及行动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市委宣传部，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医保局，市总工会、市妇联，钦州新闻传媒中心按职责分工负责。
2	实施合理膳食行动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市教育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民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扶贫办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实施全民健身行动	市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城管执法局，市总工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4	实施控烟行动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市委宣传部，市教育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市税务局、市烟草专卖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5	实施心理健康促进行动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市委宣传部，市教育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市医保局，市残联、市红十字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6	实施健康环境促进行动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市应急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林业局、市城管执法局，市气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7	实施妇幼健康促进行动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医保局，市总工会、市妇联、市残联、市红十字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8	实施中小学健康促进行动	市教育局牵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团市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9	实施职业健康保护行动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应急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医保局，市总工会、市妇联按职责分工负责。

序号	主要任务	职责分工
10	实施老年健康促进行动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市医保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1	实施心脑血管疾病防治行动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医保局，市红十字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12	实施癌症防治行动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医保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3	实施慢性呼吸系统疾病防治行动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市医保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4	实施糖尿病防治行动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市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5	实施传染病及地方病防控行动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市教育局、市公安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钦州海关按职责分工负责。

## 附件 2

# 健康钦州行动推进委员会职责及 组成人员名单

### 一、主要职责

统筹推进健康钦州行动组织实施、监测和考核相关工作。按年度研究部署行动推进的重点任务，并协调推动各县区各相关部门工作落实。完成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组成人员

主任：	黄毅	副市长
副主任：	符进春	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郑琥	市卫生健康委主任
	赖廷耀	市教育局局长
	罗滨	市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局长
委员：	阮成武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
	李知仲	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卢红青	市教育局副局长
	方农业	市科技局副局长
	吴成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
	刘少南	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
	邓湘妮	市民政局四级调研员
	农光佐	市财政局副局长

吴 锦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符永东 市自然资源局总工程师  
黄济华 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  
裴宇昌 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陈燕海 市水利局副局长  
陈小方 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谢雍飞 市卫生健康委副主任  
韦念棠 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陈万凤 市扶贫办二级调研员  
黄振良 市医保局副局长  
姚 平 市城管执法局副局长  
杨玉红 市总工会副主席  
杨 颖 团市委副书记  
沈 芳 市妇联副主席  
利 华 市残联副理事长  
韦克忠 市烟草专卖局副局长

市人大代表、市政协委员和相关领域专家，社会知名人士代表若干名（具体人员由推进委员会按程序确定）。

### 三、其他事项

办公室设在市卫生健康委，承担推进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做好与爱国卫生有关工作的衔接。办公室主任由谢雍飞同志兼任，办公室成员由推进委员会成员单位有关科室负责同志、专家代表

等担任。

推进委员会成员因工作需要调整的，由推进委员会办公室提出，按程序报推进委员会批准。

推进委员会设立专项行动工作组，具体负责健康钦州行动各专项行动有关工作；设立专家咨询委员会，为实施健康钦州行动提供专业技术支撑。

## 附件 3

# 健康钦州行动考核办法

为贯彻落实健康中国行动和健康广西行动有关部署，开展健康钦州行动监测和考核工作，保障健康钦州行动有效实施，制定本考核办法。

### 一、建立健全监测和考核工作机制

健康钦州行动监测和考核工作在健康钦州行动推进委员会（以下简称“推进委员会”）统筹领导下开展，推进委员会办公室统筹推进监测和考核工作，专项行动工作组负责具体监测和考核，专家咨询委员会负责提供监测和考核技术支撑。

推进委员会负责研究确定年度工作重点，统筹推进各县区、各有关部门工作落实，及时处理跨部门、跨地域需要协调解决的问题；建立指标体系，并组织监测和考核；根据经济社会环境发展、疾病谱变化及医学进步等情况，适时调整监测和考核指标、内容。

市各有关部门要积极研究实施健康钦州行动的重大问题，及时落实健康钦州行动的具体政策措施，开展监测和评估，并按要求将监测和评估情况报送推进委员会办公室及专项行动工作组。

各县区要根据健康钦州行动部署安排和本地实际情况，研究制定监测和考核办法。

## 二、加强监测评估

（一）监测主体。监测评估工作由推进委员会统筹领导，办公室负责组织协调，各专项行动工作组负责具体实施，各有关部门负责本部门的监测评估及结果上报工作，专家咨询委员会负责提供技术支撑。各县区按要求制定本地监测评估办法，开展监测评估并及时将评估结果上报专项行动工作组。

（二）监测内容。以健康广西行动考核指标框架和现有信息数据为基础，根据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和健康钦州行动推进情况，依托各部门数据信息工作渠道、互联网和大数据平台，对主要指标、重点任务的实施进度进行年度监测。监测主要包括：各专项行动主要指标（包括结果性指标、个人和社会倡导性指标、政府工作性指标）的年度完成情况，专项行动目标实现情况，个人、社会和政府各项任务的落实情况。

（三）结果运用。各专项行动工作组根据监测情况，每年形成各专项行动实施进展专题报告。推进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形成总体监测评估报告，经推进委员会同意后上报市人民政府，推进委员会及时将监测评估报告通报各县区和市各有关部门。

## 三、做好考核工作

（一）考核主体。考核工作由推进委员会统筹领导，推进委员会办公室负责具体组织实施，专家咨询委员会负责提供技术支撑。市各有关部门结合实际细化工作任务，组织考核；各县区结合实际，制定有针对性的考核办法，并细化落实到各有关部门。

（二）考核内容。围绕健康钦州行动主要目标任务、年度推进重点工作要求，建立年度考核指标框架。各县区在开展考核工作时，可根据实际对考核指标进行调整完善。

2020年和2021年进行试考核，通过两年的探索实践，逐步固定考核指标，在实践中完善健康钦州行动考核办法和评分细则。要坚持科学考核，注意方式方法，尽量减少基层负担。

（三）结果运用。将主要健康指标纳入各级政府和市各有关部门考核指标体系，综合考核结果经推进委员会审定后通报，作为各县区、各相关责任部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干部奖惩使用的重要参考。

## 附件 4

## 健康钦州行动考核指标框架

考核依据	序号	指标	基期水平	2022 年目标值	2030 年目标值
《“健康广西 2030”规划》	1	人均预期寿命（岁）	75.11 （2010 年）	77.71	79.5
	2	婴儿死亡率（‰）	3.53 （2020 年）	≤7.0	≤4.5
	3	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4.99 （2020 年）	≤9.0	≤5.6
	4	孕产妇死亡率（1/10 万）	5.04 （2020 年）	≤17	≤11.5
	5	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	88.3 （2015 年）	≥90.86	≥92.17
	6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	≥20	≥30
	7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	——	≥37	≥40
	8	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	——	≤15.9	≤13
	9	每千常住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2 （2020 年）	2.52	3.0
	10	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重（%）	26.18 （2016 年）	27.5	25
《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 年）》和相关规划文件	11	建立并完善健康科普专家库和资源库，构建健康科普知识发布和传播机制	——	实现	实现
	12	建立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的绩效考核机制	——	实现	实现
	13	产前筛查率（%）	84.67 （2020 年）	≥70	≥80
	14	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率（%）	98.49	≥98	≥98
	15	农村适龄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筛查覆盖率（%）	——	≥80	≥90

考核依据	序号	指标	基期水平	2022年目标值	2030年目标值
《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年）》和相关规划文件	16	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优良率（%）	——	≥50	≥60
	17	符合要求的中小学体育与健康课程开课率（%）	——	100	100
	18	中小學生每天校内体育活动时间（小时）	——	≥1	≥1
	19	寄宿制中小学校或600名学生以上的非寄宿制中小学校配备专职卫生专业技术人员、600名学生以下的非寄宿制中小学校配备专兼职保健教师或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的比例（%）	——	≥70	≥90
	20	配备专兼职心理健康工作人员的中小学校比例（%）	——	80	90
	21	接尘工龄不足5年的劳动者新发尘肺病报告例数占年度报告总例数比例（%）	——	明显下降	持续下降
	22	二级以上综合性医院设老年医学科比例（%）	18.9 (2017年)	≥50	≥90
	23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	≥60	≥70
	24	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	≥60	≥70
	25	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中医非药物疗法的比例（%），村卫生室提供中医非药物疗法的比例（%）	——	100，70	100，80
	26	以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90	>90

